

S H E N G H U O D E M U G E

生活的牧歌

星雨 / 著

云南民族出版社

作者的心爱

写一本小说是作者想要攀登的一座高峰。为了实现自己的愿望，她一直在努力，努力向读者献上她心爱的作品。

她期望读者会喜爱在《生活的牧歌》中所讲述的故事，也希望她亲爱的爸爸妈妈看到这本书会高兴。

作者非常欢喜地塑造了小说中的不同人物。人物的善与恶还有待读者阅读完此书后加以赏析。这一刻，轻轻地翻开此书，你仿佛听见了人生的时光像山涧的潺潺溪流飘过你的眼前。它将要带着你插上美丽的翅膀飞向蔚蓝的天空，探索生命的意义。

2015年12月26日

◎ 第一章

奶奶今年芳龄九十开外。她是一位远近闻名，甚至享誉全球的轴心人物。她释放的故事将要由她亲手拉开序幕。

一个力挽狂澜的故事，一个闻所未闻的故事，一个耐人寻味的故事，很快展开。在中国历史的版图上有这么一个不毛之地，它的大小面积姑且无法丈量，它只不过称之为“立锥之地”罢了。它是一座城市，它是一块雨后春笋般的地方；但它不是现代人说的什么大都市，但它实实在在地存续了上千年，有着几百年的绚丽多彩的文化。这个城市的外衣青山绿水，这个城市的天空蔚蓝彩云，这个城市的声音鸟语花香，这个城市的大地宽广洁净。

这个名城不用道出它的名，人们也能够在过往的故事里说出它的地名。它给人们传达的是绘声绘色的世间喜剧。

故事的真真假假、虚虚实实、古往今来，云里雾里任凭你慢慢地悠悠地咀嚼回味吧。故事的门敲开了，故事的书翻开了，故事的风声响起来。

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。可以说，这个看样子放之四

海而皆准的故事从这里悄然升起。

风掀起，沙尘在空中旋转，一场暴风雨就要来临。她从高高的摇椅上扶着摇栏走下来，在屋里踱来踱去，从客厅这头走到那头，来回走了三圈。她想到了一件事，想到了一个人，想到了过去的风风雨雨……她在找人，找她的男人，找她的夫君，找和她荣辱与共五十年的丈夫。她想念他……

这时候门铃音乐“嘟哒嘟哒”响起，有人正在敲门。

“谁啊？”

“奶奶，我是书小子。”

“他来了，”奶奶放下手中的小鼓槌儿，然后走到门那儿。咯吱一声，奶奶用右手打开一扇白色大铁门。

“放学啦，”她不太情愿地问。他忙不迭地冲了进来，扑哧声像风声一样回荡在大厅里。一边用右手背揉着右眼，一边用左手背揉着左眼；头也顾不上抬，眼睛也顾不上睁，右手上还挂着一个塑料袋，一下就坐到了布绒沙发上。

“没有。今天不上学，今天是星期六。天色有变，我来看看奶奶。”既然天要下雨，你不待在家里，还上我这里来串门子。她想。

“刚才去了书店。”他说着，一面把袋子放到茶几上，一面打开袋子取出三本新书，把装帧漂亮的书籍拿在手里翻阅着，他的面容立即变得晴朗起来。他把书放到客厅左侧的一张小书桌上。

一台超大型彩色电视机悬挂在金光闪闪的背景墙壁靠下的位置，书桌上方的墙上悬挂着大幅观音油画。这幅画气壮山河，来历不小，是祖辈上传下来的稀世珍宝。但是事实并

非是这样的，其实奶奶压根儿也没有从父辈那里拿到一颗子的东西，她仅仅以“心德”来处世待人，从不敢轻举妄动，从不敢生发妄言，从不敢懈怠时光。她在漫漫长空万里的旅程里快要完成生命时，她对她的新生命又持有一种全新的憧憬。

奶奶的一双巧手编织的毛线刺绣地毯铺在客厅里正中央，地毯下面是实木地板，颜色是原木本色刷上青光漆；地毯上绣着许许多多星星月亮和彩虹，彩虹是七色的，星星月亮是墨蓝色的。奶奶有很多的艺术细胞还没有挖掘出来，像是一块待发现和开发的天然资源处女地。

一个侦察员、一个小矮人保镖埋伏在庭院里的根雕上。它的橄榄绿眼睛睁得圆圆的，像两颗玻璃弹般晶莹透明；一身绒毛黑乎乎的，两只大耳朵往上立；鼻子尖利，嘴巴像被鼻翼掩住似的；一条尾巴翘着。一旦它咪咪发出声音的时候，就是前方有情报，它的嗅觉特别灵敏，像特种部队里训练有素的军犬；它的爪子锋利，但从来没有伤及过一个人，更没有伤害过一个好人。它就是奶奶家的小黑猫，人人都把它叫做“黑哥”对它产生了高度的信任，这可算是对它辛勤劳动的一种赞誉吧。

凡是到奶奶家先要进庭院的一扇木门，门紧闭着不上锁。“黑哥”守卫着这个大宅院，这里的安全没有出现过一丝劣迹。木门刷着锃亮的铜色油漆，门里有一道用竹竿搭建的拱门屏障，十棵弧形的细竹缝里缠着蔷薇花，花色艳鲜，枝叶茂盛，院落里散发着淡淡的花香。火红三角梅花攀缘着铁栅栏，梅花适宜各种土壤栽培，年年季季绽放着笑脸，像

一盆熊熊燃烧的永不熄灭的火光。

一阵风，一阵雨后，地面还没有潮湿；太阳又从天边露出了金光，金色耀眼，天空又闪亮起来。奶奶神情和蔼可亲。她坐在沙发与电视屏幕中心相连的座位上，这个座位好像是建筑工人砌墙时用吊线瞄准的直线，不偏不斜，端端正正。她双膝平放，坐如钟，神如仙；双手捻着两个橡皮球，手上的老茧长在手指根。奶奶十指间的茧子像已开垦的一亩亩良田似的。书小予靠过去，在她的脊背上搓搓揉揉，他问：“您坐这么正，累不累？”我不曾见过您跷二郎腿，跷起腿来坐着多自在，多舒服，为什么要这样受苦呢。

“几十年了，都已经习惯了。”奶奶挪动着身体，叫书小予歇会儿，她拿了一个苹果给他，叫他削皮吃。他走进厨房用水果刀去了皮，一口咬了一嘴，走向客厅，他愣了愣，把苹果又喂进奶奶嘴里，奶孙两人目光相遇；奶奶嘴里塞着甜丝丝的苹果，心头比蜜还在甜。奶奶望望孙子的那双小手肉墩墩的、像刚出蒸笼的两个肉包子似的，热气袅袅。

“从记事那天起，我的娘就教会我坐立的姿势，教我在人面前，孩子家不该跷腿。”奶奶脸上泛起一片红晕，我把这一点记得落地生根。你曾外祖母没有多大文化，她很小时候就被送人了，送给一个寡妇家里，寡妇有一个儿子，儿子在外地谋生很少回家。我娘后来成了寡妇的养女，读了三年小学后，她十三岁就开始挑起生活的担子。我的娘从此步入艰苦的劳动生涯，但她从不悔恨自己的命运，从不抱怨命运的不公平；她对不公平的命运无怨无悔，终身任劳任怨；她把苦难看作对自己精神的洗礼，使自己更加坚不可摧、战无

不胜。她坚强地活到八十八岁离开了我们。她走了，她真的走了，她再也不能回来，回到她一手养育长大的儿女身旁。

生活像小河淌水一样。来去匆匆。

生命的痕迹在奶奶一双慧眼里，时隐时现，隐隐约约。奶奶被往事牵动着不禁潸然泪下，她从裤包掏出手绢抹抹溢出眼眶的泪水，书小子把一片纸巾塞进奶奶的手里。她能抑制自己的情感，很快就收住了伤心的枝枝蔓蔓。手绢浸湿了，但它的光艳依然有增无减。奶奶是个心灵手巧的人，自幼喜欢舞弄手指，做针线活儿无师自通，她想得到的东西，通过大脑一转，双手一挥，一件件精巧的物品映入眼前。她手里的红丝绸手绢绣着一条小金鱼，小金鱼的身体很扁，尾巴弯弯曲曲；它像在池塘里游玩，玩得好开心；它又像在它妈妈怀里取暖，暖意洋洋。

这时候，客厅的门被推开，有人走进来。

“你在这里啊，我们都在找你呢，”爸爸见到儿子说，“我就想到了，不出所料，你果真在。”书小子转过身来拉拉爸爸的手，使了个神速的眼色让爸爸问一声奶奶。

“我的妈啊！”他站到一面玻璃墙前，撩开双层纱棉帘幔，屋里忽然明亮起来。书小子搀扶着奶奶走了过去，三代人的视线同时望见了一处外境，并聚焦在前方一株百年古榕树上。树粗壮无比，恐怕要十个人的手拉起来，才能将它团团围住。

奶奶的儿子身体强健，油光满面，豪情万丈，挺着一个大肚子，春风飏飏，好一副健将样子。他身边的一档人送给他“春天”这么一个称号，“春天”很快就被大家叫火了，

渐渐地人们都忘记了他的真实姓名。对于这个称号他并不质疑，相反有那么一点快慰。

电话笛笛笛响，书小子走到竹篾架子旁拿起听筒，听出她妈妈乔双木颤微的声音，便急忙地说我在奶奶这里，请您甭着急。妈妈问奶奶好吗？他回答没有异常情况，山寨这边一片祥和。书小子仿佛听见妈妈提吊着的那颗心“嘣咚”一声落回来，她放心了，颤动地挂了电话。

◎ 第二章

“黑哥”身上具有一个很显著的特征，它的两个瞳孔一时放得很大，一时又收得很小；瞳孔大时是个漂亮的大眼睛小家伙，瞳孔小时是个普通的小眼睛小丑儿。根雕是它值勤的岗亭，白天它就战斗在这个小小的、高高的小战场上，纹丝不动，严阵以待，不管是在盛夏，还是在严寒，它都要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，从不敢懈怠。

忽然它的嗅角开始鸣笛，它好像嗅到一股院外飘进的气味，倏地从根雕上跳到庭院门口迎接主人。它落地的声音比一粒沙子掉地的声音还要轻，足下也不留任何痕迹，它是一个无声无影的小家伙。

它踮起脚尖，双手拍掌欢迎主人的到来。书小予的妈妈乔双木走进庭院瞅了它一眼，头也不回就直奔进去，吧嗒一声她的额头与客厅大门碰了个正面，她白皙的脑门头一下就紫光闪烁，它跟在后面来到奶奶身旁。

“哟，您也来，”“春天”说我正要给您电话。

“哦，那我是有请自到了”她说，目光早就盯着书小

予的眼睛。

“没有通报一声，你就悄悄地来到奶奶家了，”她笑出声问，用左手拇指和食指捻着她儿子硕大的耳垂。

我在回家的路上，看见天空灰沉沉的，我想不好了，老天就要下雨了。我加快步伐往前赶，雷声跟在我脑后，电光闪在我眼前，可怕极了，曾听同学说电闪雷鸣时老虎雷会把人给吃了。去年，一个叔叔到河里去游泳，他在游回岸时忽然大雨滂沱，一道一道的电光像箭似的穿刺下来，他急忙跑过去站在大石头旁穿好衣服、戴上手表，正当儿一道闪电把他圈住，他连喊叫都没来得及，劈啪一声就被霹雳打翻在地，仰面朝天，四肢着地绷得紧紧的，眼睛睁得大大的，含冤而死，死不瞑目。是走过河边的人，亲眼目击了这一惨状，他悲痛地直立在那里，不知所措。那目击者为自己不能够见义勇为而后悔，他独自向死难者默哀一分钟表示同情。书小子说完这番话后脸上挂上几丝的伤痕。所以么，要我不来，我还不来哩，我不假思索地就跑到了奶奶家。

“不孝的人，天打雷劈，”“春天”沉思片刻说。

“错，听说那位叔叔是个大好人，挺孝顺的，”书小子反驳说。

“噢！好人不在世，”乔双木听儿子讲得顶好的，说了一句。

“也错。”书小子说，奶奶是一位寿高的好人啊！

好啦，好啦，你们都别争了，世事无常啊！奶奶听着孙子这么讲来讲去的，感觉到书小子懂了一点道理。她坐久了，站起身活动活动筋骨，她张开双臂，仰头望望天花板，

低头看看脚下的那席手工绝活。

“黑哥”在一旁听呆了，暗自悲泣，用爪子搔脸蛋儿。它不会眨眼睛，只在睡觉的时候才合上明眸。现在都是家里人，已不管它的事儿，它索性小憩片刻。沙发后面有一个圆竹筐，里面盖着一块绿绒布，底部撒着一层厚厚的毛线头，上面还有零星星的花瓣，它跳进去，侧身躺下，好一副憨太相。这个筐是十年前男主人用自家竹园里的竹篾编织的。奶奶做小衣裳给它穿，穿上一件它脱一件，穿十件它脱十件，它总是撅着小嘴央求主人：“不要穿，放过我呀！宠物穿衣，多此一举。”小脑袋摇摇晃晃，奶奶似乎这才明白它的真实想法。

乔双木这时候的第一反应便是自己该做晚饭了，大家折腾了一阵子，肚子早就饿得慌。她转身进厨房，从米箱里打了两盅红米、三盅白米放进一个不锈钢小盆里，拿到水龙头上冲洗。装进电饭锅接通电源，按下钮片。然后她走出门在菜园里，顺着菜垄儿拔了几棵青菜、几棵葱，还在地上扒开土拔了一坨生姜，在庭院洗菜。水龙头下面是一块大石板，石板平平整整，靠墙处有一个铁架子，她从架子上拿下两个菜盆，拧开龙头哗哗把菜洗干净。她抬着菜盆走向厨房。

“春天”这时也在厨房，他专检查电饭锅是否在正常运作，以确保全家人能吃上熟饭。乔双木拉开冰箱，取出她昨天买的三条大鲫鱼，放进盘子，在砧板上当当切姜丝、切葱花，用手撮起放到鱼身上，撒上盐、浇几滴橄榄油，把蒸锅摆上灶炉，打燃火焰，火光滋滋响，蒸鱼喷喷香。

“书小子，摘两个大灯笼辣去，”他妈妈的声音传进客

厅。一会儿，两个红色辣椒送到她的手中。

“黑哥”一溜烟蹿到餐桌下面，用舌头舔着一个竹碗，埋头苦干。“春天”挑掉鱼刺把鱼肉装进奶奶碗里，奶奶又分出一份给书小子；乔双木说奶奶小心点吃，这鱼刺儿细小。一餐饭五个人（它算一个）四盘菜（泡萝卜算一个），每样菜都吃了个精光。豆腐和鱼是市场上买回来的。书小子不忘朝桌下看了一眼它吃得肚子鼓鼓的，像腰鼓一般。它踮起来，用爪子够到两支筷子，在它的肚子上敲击，像一种民间舞蹈辉映着大厅。一家人被它逗得乐哈哈。

奶奶说手里端着的红白相间的陶瓷小碗是日本生产的，她刚从超市买回来，挑选时没留意看看产地，等付款时才知道是日货。这日本人造个东西就是不同，这碗端在手心稳稳当当。书小子插话说，前些日子，大街上发起了抵制日货的一阵呼声，日本人是有那么一点点的“不轨行径”。

片刻间，大家陷入深深的沉思……

晚饭后，风声打得窗玻璃哗哗叭叭地震响，天空一道道电光倒映在大厅，“黑哥”警惕起来，探到窗前，凝视着周围的动向。“春天”走过去，关上窗户、拉上帘幔。

书小子自然要留宿，“黑哥”陪护，奶奶自主。

奶奶文化水平在这个家族是最低的，甚至可以说根本就没有什么文化。但是她自小有主意、有善心，操持家业有门法。她身高一米七，现在年老缩了一大截，但雄风不减当年。看人看面，面部是一张牌，牌好牌坏全反应在一张脸上。奶奶白碧般的天然鬢曲的头发垂在脑后，露出两个饱满的自然耳垂；鼻管笔直略长，鼻翼稍圆；额头宽厚，额面圆

滑；嘴巴像土鸡蛋大包包的，崭新的两颗门牙闪闪发光。从她身上看不出多少的高昂气质，但她却别具一格，生机勃勃。

奶奶面相异常秀美。可是，在老龄化的年代很难瞥见像奶奶这样的老人。

她平生有四个儿子，不是她不想要女儿，而是上天把她的这扇门给关了。但她把媳妇当女儿看，这样一来她就多了四个女儿，乔双木是她大儿子的第二任媳妇，大儿子“春天”的第一个媳妇已经病逝。

“奶奶，您刚才的话还没有结尾呢。”书小子很想把故事听完。

那好，我概括一下吧：

“我娘的养母出生在一个大户人家，是宋家千金小姐，她在十六岁时被钱家公子相中。两家人在当时是数一数二的富豪，这门亲事门当户对，无话可说。”奶奶说着，弯腰抱起了“黑哥”。

“后来？”书小子好奇的追问下去。

“后来，钱家三十号人马吹着大喇叭、抬着大花轿把我娘的养母娶过了钱家。”奶奶说着说着，她手上的老茧触着了它，它昂起头看了看她。

“再后来？”书小子对奶奶提及的每个女人的故事发生了浓厚的兴趣。

“我娘的养母婚后日子过得甜如蜜钱，她的丈夫要登高捧月给她只差一步之遥啊！”奶奶的语速转缓。

“后来？”书小子一一问个明白。

“我娘的养母在甜蜜的生活里，不知为什么闪电竟无情的夺走了养母的丈夫，他在他儿子十岁的时候被雷电给劈了……”奶奶再也说不下去了。

书小予握住奶奶粗糙的大手。“黑哥”把头垂到地板上。奶奶对世态的变迁颇感深刻，她喃喃自语：花如女人，好花不常开，好景不常在……我娘的养母就是我的外婆，我的外婆寿终七十六岁。

这个晚上，孙子听完了奶奶讲述的第一个故事。

每天晚上，奶奶睡觉都要泡脚，这是她养生得法的重要一点。泡脚用的盆不是马马虎虎的，是按照清朝宫廷皇太后用的那种银盆仿制而成。奶奶在当地有名的银匠那里仿造了一只银盆。银匠手艺巧夺天工，他手弄的这只银盆与皇宫里的那只银盆相仿。银盆看似简单，构造是有讲究的。要剪裁大张银片，盆中间是木胎，边卷出，平底深，成斗形。银可以防毒，木不易散热。奶奶烧好艾药水，书小予帮着往银盆里加水，泡脚三十分钟。

然后，书小予洗了个热水澡上床睡觉，不再缠奶奶了。

“黑哥”也知趣地溜进猫窝。

于是奶奶这下又可以继续做在白天被打岔的那桩事儿。她身穿杭州产白色真丝睡衣，手戴白色超薄手套，脚穿白色绣花棉鞋，站到镜前，她看到自己仍然那样洁白如玉，风韵依旧；夜深人静，她生起一种说不清楚的百无聊赖。她在卧室的大衣柜抽屉里取出一只红檀珍藏匣，绿绸缎包裹着它。她倚着床缘坐在一把软椅上，把它放在双膝上，脚下有一个小竹垫。她一圈一圈拉开缎带，拉出了好长好长，层层叠叠

铺过了地毯；她的手在颤抖，她的心在呼唤；她抽开匣盖，翻过照片，凝目注视；她小心翼翼地拿起一张照片，正当她凝视那熟悉的照片的时候，她感觉丈夫好像回来了。她打着哆嗦，颤巍巍地把自己拉回到过去。

这时节，奶奶的匣子既然抽开了，那么话匣子也就自然打开了。

因此，她想到这张照片是丈夫当年向她求婚时送给她的。照片上的他是一个年轻小伙子，黝黑的面孔被一双黑亮亮的眼睛衬托得更黑、更亮、更峻；他身着解放军绿色军装，一颗红色五角星坠在帽舌上红星闪闪；他神采奕奕、威武雄壮。

丈夫虽然辞世已久，但以前他对她的一切“好”令她久久不能忘怀。每个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奶奶便缅怀着她丈夫度过一个个日日夜夜。

他是刘邓大军部队里的一位解放军战士，解放初期被派往云南，清匪结束后在县里担任领导干部。一九五二年初，我们俩结了婚。他对我亲如骨肉，爱如至宝。

突然暴雨刷刷地冲洗着这座宅院，雨水不停地啪啪打在窗玻璃上，从缝里穿透进来的一股潮湿气味把奶奶憋得慌，耳畔嗡嗡响，死寂一般的夜空令奶奶彻夜难眠。她仿佛兴奋起来，回到了从前她丈夫的怀抱里。

书小子睡在爷爷生前的那间书房里。他睡熟了，手上还摊着一本英国作家罗琳的小说《哈利·波特》。从来都不会熬夜，白天闹欢欢，夜间静悄悄。他自小培养起了良好的生活规律。

然而这时间，奶奶的往事像潮水般暴涨。

奶奶转动身体，把照片轻轻地搁在床头柜上。走进书小予房间为他加盖了一床毛毯，把他手里的书放到枕边；关熄了床头的灯，她看着孙子睡得香，点点头。她便又回到了照片上来。

奶奶洁白的身体反射出来的一缕光芒映照在照片上。照片的颜色已褪成像烟丝那样的黄色。她对着照片上的人呢呢喃喃，话儿像用一万根红丝线穿上的一万颗天然红珍珠一样；连夜里正在火速行军的一万只小蚂蚁大军也得停下来，它们的脖子伸得像长颈鹿一样，挤进门缝里聆听着奶奶的半夜细语：

“嫁给我，好吗？”您在那一年那一天求我。

我的整张脸被您的请求烧得通红通红，心怦怦地跳了无数个白天黑夜。我思量良久，经不住您那烈火般的强大攻势，别无选择地答应了您。

“我胜利了……”您一下就把我举得高高的，对着高山嚎叫，您双手托住我在巍峨的群山中飘飘欲坠。

我急死，叫嚷着，要您快快把我放下。否则我就死活都不嫁给您。

新婚之夜，吃喜糖的来宾纷纷离开新房。只有我俩，您手捧着一个匣子，把它塞进我手里。我不由自主地打开它，里面有一张您的照片和信封。我惊奇地拆开信封，里面装着钱。

“这是我当月的全部工资，千万别客气，请您一定收下，”您带着长官口吻对我命令说。

我羞怯地说不出话，这么多钱（六十六元六角六分）是

我永生不曾见过的啊！

“从现在起，您就管好我们俩的这个家吧，一段时间以后，我们会有很多孩子的，”您把话引向深入地说。

我又一次被您的话羞得慌乱起来。

“睡吧，您累了，”您脱下衣服说，“如今建国伊始，百废待兴啊！明天我得上班呢。”

我激动地不知所措。果然如此，我们一呼一应，百呼百应，一连生下了四个儿子。您总是怕我吃苦受累，回到家抢着干活。而我呢，又怕家务拖累了您，总是把家里料理得团团转转。

您刚中带柔的对我笑，我柔中有刚的对您说。

您总是把我当孩儿来夸奖，我总是把家务弄得好。

您说您最怕我哭，怕我离开您。

我说我永远守候着您，让您甩开膀子干革命。

您说丈夫是男人，男人就要为革命事业而拼，为家庭生活而战，家庭是丈夫的温床。

我说妻子是女人，女人就得为社会尽点义务，把丈夫、孩子呵护好，丈夫是女人的根。

您爱我胜过爱孩子。

孩子爱您胜过爱我。

您从不让我受到一点点的委屈，您爱我，您爱孩子，您爱家。您的爱是伟大而勇敢的，您的爱是燃烧的火团，温暖着世界，温暖着严冬，温暖着我家，温暖着我。

我跟着您再苦再累都不怕、都是甜、都是爱。

有一天，您趁孩子们都睡着了，深沉地对我说：